

证券代码：873832 证券简称：承安集团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5日上午9时。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32	承安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预计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拟在2026年~2033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融资及非融资性业务的议案》	√
3	《预计通过提供抵押、质押等方式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

议案1：《预计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内的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含2026年新增合并报表内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下同）业务发展所需，公司预计在2026年

对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新增不超过折合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的方式包括连带责任担保、资产抵押担保及其他担保方式等。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的担保合同（协议）。

截至目前，不含本次的预计担保，公司为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 119,04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比例为 106.7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495.92%。

截至目前，公司合并报表内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承安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承安伟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德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

本事项是公司向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的担保对象、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5-043《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

议案 2:《关于拟在 2026 年~2033 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融资及非融资性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项目建设、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 2026 年~2033 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融资及非融资性业务：

（1）公司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分行及其辖下的九江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行及其辖下九江支行”）申请融资及非融资性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其他南海农行及其辖下九江支行同意办理的业务），含此前已办理尚未还清的融资业务，贷款本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外币折算为人民币）28,000 万元整。

（2）以公司、公司子公司、公司股东或第三方名下的财产或权利（包含但不限于物业、定期存款、理财产品、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股权、知识产权、其他南海农行及其辖下九江支行接受的财产或权利）为本公司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南海农行及其辖下的九江支行申请贷款本金最高余额（剔除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外币折算为人民币）28,000 万元整的融资业务及非融资性业务（含此前已办理尚未还清的融资业务）提供抵押担保或质押担保。担保限额及担保范围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3）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与南海农行及其辖下的九江支行签署融资性、非融资性业务或担保项下有关法律文件。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融资及非融资性业务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5-046《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在 2026 年~2033 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融资及非融资性业务的公告》。

议案 3：《预计通过提供抵押、质押等方式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项目建设、业务发展所需，公司（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预计在 2026 年通过提供资产抵押、资产质押、担保、保证等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新增融资敞口额度折合人民币不超过 70,000 万元。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的合同（协议）。

上述与金融机构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的融资授信额度，在相关合同（协议）的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预计通过提供抵押、质押等方式申请融资授信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5-044《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通过提供抵押、质押等方式申请融资授信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 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5 日上午 8：30 时

(三) 登记地点：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谭发棠 电话：0757-86551486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佛山市承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